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 2025-033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的规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召集人亦做出了相应说明。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9 日